

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
关于举办“气体深冷分离工”高级技师
培训班通知

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职业技能鉴定站是经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化工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批准的(劳社培就司[2003]22号),是石油化工业最早批准的职业技能鉴定站之一。我协会举办了多期《气体深冷分离工》职业资格证书培训班,现已有3000多人分别获得了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和技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为进一步加强气体行业职工技能队伍的建设,提高职工技能素质,适应我国气体行业科技进步的发展需要,满足学员深造的愿望,我协会将举办《气体深冷分离工》高级技师职业技能培训鉴定班,经培训考试合格者可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全国通用《气体深冷分离工》高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一、 报名条件: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报高级技师:

- 1、具有化工相应职业(工种)技师职业资格,符合该职业(工种)国家职业标准规定的高级技师申报条件;
- 2、参加以高级工职业标准设置的国家级一类技能竞赛前五名、二类技能竞赛前三名,且已具有技师职业资格的获奖者;
- 3、在技术创新、攻克技术难关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并总结出独特的操作技术方法,产生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 申报资料:

申报人员提交以下报名材料:

- 1、参加培训考核人员须交《化工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申请表》(盖单位公章)见附表1;
- 2、填写《技师、高级技师考评申报表》,一式2份见附表2;
- 3、身份证明(复印件,2份);
- 4、照片(近期2寸、正面、免冠、白底彩色,4张);

- 5、相关职业（工种）、技师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6、技术革新、技能竞赛、技术成果证书（证明）和荣誉证书等有关材料复印件。

用于资格审查的证明材料及复印件需加盖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

- 7、电子版论文及纸质 2 份。

三、开班时间：

计划于 2017 年 2 月底，具体时间在协会组织专家对论文及个人条件审批合格后再通知。

如有意参加高级技师培训考核的人员请与协会鉴定站联系。

附件 1：《化工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申请表》

附件 2：技师、高级技师考评申报表

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南路 1 号

邮编：100124

电话：010-87378841 / 010-67315044 13621231675

传真：010-67315244

电子信箱：178688072@qq.com 或 cgia@263.net

联系人：胡代慧 泐春干

